附件2

深圳市福田区2023年1月公开招聘幼小

衔接教研员资格初审材料清单

**一、报考者应提供材料原件供审查人员验证，并提供复印件供资格初审单位留存。**

**二、请各位考生按下列材料顺序摆放资格初审材料**

1.报名表（收原件，考生本人须在报名表右下方签字）；

2.身份证（验原件，收复印件）；

3.户口本（验原件，收复印件）；

4.学历学位证书（验原件，收复印件），**须提供岗位要求的学历学位证**（验原件，收复印件）；

留学回国人员在提供学位证书的同时需提供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函等有关证明材料。报考者可登录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网站（http://www.cscse.edu.cn）查询认证的有关要求和程序。在国（境）内就读取得国（境）外学历、学位的人员，需取得由国家教育部所属的相关机构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函。所有材料应在资格初审时与其他材料一并交招考单位审核；

 5.非全日制学历需提供学历验证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

未能在资格审查时提供的学历验证证明的，则须提供书面承诺，在办理聘用备案时必须提供学历证明验证原件，否则取消聘用资格；

6.教师资格证（验原件，收复印件）；

7.岗位要求提供的专业技术资格证书或执(职)业资格证(验原件,收复印件)；

8.**我市事业单位在编工作人员报考的**，需提供单位同意报考证明（验原件，收复印件）；

9.岗位有工作经历要求的，须提供原工作单位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离岗证明），以及该工作时间段的社会保险缴纳记录或工作合同、工资单等（社会保险缴纳记录或工作合同、工资单在资格初审时可暂不提供，但必须书面保证，最迟在办理聘用备案手续时提供，否则取消聘用资格）。国（境）外归国人员无法提供社保缴纳记录的，以原单位开具的工作经历证明为准。岗位没有具体岗位工作经历要求的，可在初审现场提供劳动合同等证明。

10.岗位要求英语、职业资格等级的，高于要求等级的均为符合条件，须提供相应等级证书（大学英语四、六级的可提供大学英语相应等级考试425分以上的成绩单）。雅思6.5分以上，或托福83分以上，或在官方语言是英语的国家留学2年以上的留学生，报考具有大学英语四、六级要求岗位的，可不提供相关证书，但需提供相应英语水平证书或留学证明资料。

11.符合《粤港澳大湾区（内地）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港澳居民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港澳居民报考的，须提供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或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学历学位证书、港澳地区《无犯罪纪（记）录》（可在考察环节提供）、岗位所需的其他相关材料。

 12.公告及岗位条件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验原件，收复印件）。